

证券代码：873320

证券简称：华峰动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营口分行达成借款协议，向兴业银行营口分行申请借款 2,000.00 万元，兴业银行营口分行受托支付使用公司账户将借款转入第三方盖州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富强购销站（以下简称“富强购销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富强购销站向公司拆借资金期末余额为 5,141,810.18 元。2024 年 1 月 29 日，富强购销站已将前述贷款归还公司。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以上资金拆借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详见公司 2024-009 号公告）。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盖州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富强购销站

住所：盖州市铁西路 17-5 号

注册地址：盖州市铁西路 17-5 号

注册资本：500,000.00

主营业务：废旧黑色有色金属、废旧物资回收；铝锭、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稀有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门希恩

控股股东：张勤勇

实际控制人：张勤勇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勤勇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用于采购原材料，银行受托支付通过公司账户将借款转入关联方富强购销站，构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行为，不涉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用于采购原材料。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风险可控。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盖州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富强购销站的拆

借资金期末余额为 5,141,810.18 元。2024 年 1 月 29 日，盖州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富强购销站已将 5,141,810.18 元贷款归还公司。

本次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未对公司经营及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本次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六、备查文件目录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